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吉林省黑木耳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吉林省蓝莓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吉林省葡萄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吉农园发〔2021〕4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为加快推进吉林省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经省政府同意，现将《吉林省黑木耳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吉林省蓝莓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吉林省葡萄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印发你们，请各地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附件：1. 《吉林省黑木耳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2. 《吉林省蓝莓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3. 《吉林省葡萄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2021年3月1日

附件 1

吉林省黑木耳产业“十四五” 发展规划

为进一步明确“十四五”时期吉林省黑木耳产业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发展壮大黑木耳产业，推进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依据《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中共吉林省委关于集中力量补齐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短板 提高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加快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决定》《吉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等文件，结合吉林省黑木耳产业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形势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而乡村振兴的关键在产业振兴。发展黑木耳产业对于服务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助力农民致富增收、促进循环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食用菌产业因投资小、见效快的特点而成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重点支持对象，各地对食用菌产业发展不断给予政策倾斜和保护。自“十三五”以来，我省高度重视食用菌产业发展，加快推进以黑木耳为代表的食用菌产业建设，黑木耳产业已经发展成为全省的优势特色产业。伴随乡村振兴和东北振兴战略的全面实施、“一带一路”的深度融合和“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的不断推进，依托生物技术、材料技术、

信息技术和机械技术的突破和应用，黑木耳产业发展进入新的机遇期。通过加强宏观政策引导和规划引领，不断完善生产、产业和经营体系，优化黑木耳产业发展环境，释放产业发展潜力，拉长产业价值链条，营造有利于黑木耳产业发展的环境，促进黑木耳产业持续快速高质量发展。

（一）发展基础

资源禀赋优势明显。吉林省黑木耳主要产区位于吉林省东部的长白山北坡。区域内春秋两季昼夜温差大，昼间温度适宜吉林长白山黑木耳快速生长，夜间温度相对较低，有利于黑木耳干物质的积累。长白山黑木耳具有耳片厚、色泽黑、耳质富有弹性、口感顺滑脆爽的品质特征，蛋白质、多糖含量也都较其他产区高。区域内冬季温度低，可以消除很多病害。此外，区域内森林资源丰富，不但可以为黑木耳提供大量的优质木料，还可以减弱产区风力，减少空气扬尘，提升空气质量。区域内水资源丰富，泉水、地下水储藏量充足，不但为吉林长白山黑木耳的生产带来极大的便利，优良的水质也是黑木耳品质优秀的一大重要保障。

区域布局不断优化。“十三五”以来，全省黑木耳产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通过实施“百公里蘑菇长廊”和“东木西草”工程，因地制宜推进适宜区产业带建设，加强长白山北坡的蛟河、敦化、安图、汪清及琿春以黑木耳为主导的食用菌产业带建设。不断加快建设食用菌标准化高效示范基地、食用

菌研发及技术推广基地，推行产业分工细化，推进菌棒工厂化生产，推广废弃物综合利用循环经济模式。



图 1 吉林省黑木耳特色产业县城分布图

规模效益稳步提升。随着农村产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推进，在东部山区的辐射带动下，各地区依托资源优势，大力发展食用菌产业，全省食用菌产业呈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好势头。截至 2019 年底，黑木耳 27.4 亿袋、产量 116 万吨、产值 103 亿元，分别占全省食用菌总量的 91.3%、89.9%、92.8%，占全国黑木耳产量的 24.15%。吉林省黑木耳产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蓬勃发展，成为加快农业转型升级、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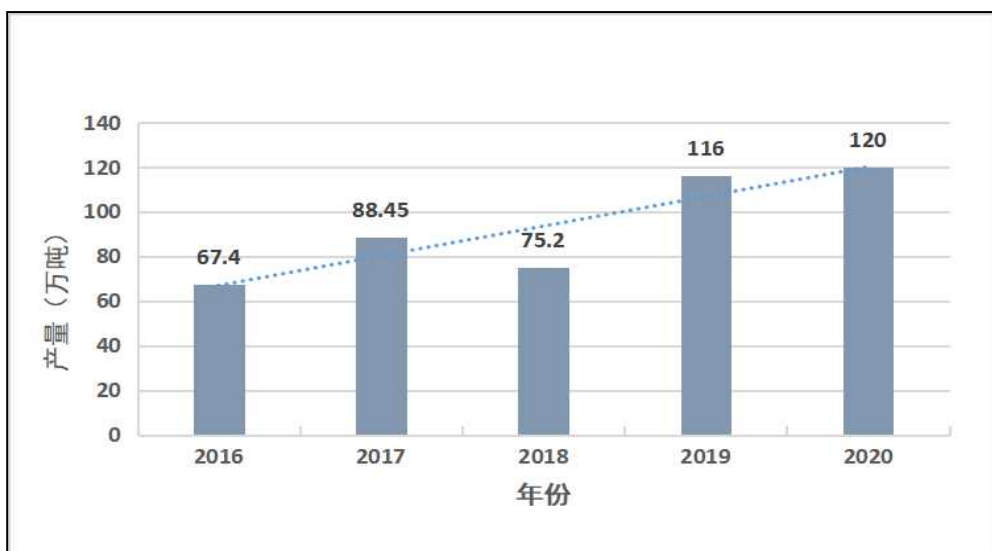


图2 吉林省黑木耳“十三五”期间产量变化趋势

集聚效应不断凸显。经过多年发展，在区域内形成了多个黑木耳种植产业集群，菌种研发、菌种销售、菌棒加工、干品销售等产业融合发展格局逐步形成。蛟河市黄松甸镇建设黑木耳产业园区 29 个，覆盖全镇 12 个行政村。其中“伟光村黑木耳产业园区”已打造成占地面积 4500 亩的国家级黑木耳标准化种植示范区。汪清县黑木耳专业镇 5 个、种植村 121 个，百万袋以上村 65 个，菌包代加工场 160 个，带动就业 4 万余人，先后获得“全国食用菌优秀基地县”“全国食用菌行业十大主产基地县”等称号。

创新能力持续增强。依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省内重点项目，联合省内外重点企业和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中试中心、院士工作站等，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实施科技创新，开展试验示范、技术培训和成果应用。积极开展段木黑木耳避雨栽培技术等一系列新技术研发，研制黑木耳段木标准化栽培生产技术规程，改进病虫害综合防治技术等

，通过技术改进，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单产水平，改善黑木耳品质，推动我省黑木耳产业由单一向多元、由数量向质量和数量并重发展。

政策支持不断加码。我省高度重视黑木耳产业的发展，采取一系列措施为黑木耳产业发展保驾护航。加大财政支持力度，自 2015 年以来，扶持生产和加工基地 72 个，认定 16 家“吉林长白山黑木耳”区域公用品牌基地，不断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基础。积极协调金融扶持，率先开展黑木耳政策性保险业务，由政府安排保费补贴，有效降低了黑木耳种植农户的生产风险。注重强化品牌建设，通过举办黑木耳品牌高峰论坛、网上黑木耳节、食（药）用菌产品经贸洽谈会等形式，逐渐让“吉林长白山黑木耳”这张区域名片享誉全国。

（二）发展机遇

在乡村振兴、大健康产业发展的推动下，全国黑木耳种植规模与产量呈现基本稳定的态势，产业重心向质量型发展转变。随着全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的建设，特色黑木耳小镇向着全产业链发展，黑木耳产业专业化、规模化生产格局逐渐完善。一是带动农民致富增收。黑木耳菌种稳定性好，环境适应性强，不仅适应于平原丘陵地区生产，也适应于边远山区生产；并且产品能够存得住、运得出、卖得掉，比较经济效益明显，是农民致富增收的好帮手。二是利于发展循环经济。伴随农作物秸秆替代木屑种植技术逐渐成熟，黑木耳

种植范围逐渐拓展，农作物秸秆等作为可再生资源应用于黑木耳生产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三是符合大健康产业发展需求。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保健意识不断增强，药食两用黑木耳对提高免疫力、降三高效果明显，是食品级的“阿司匹林”，社会需求不断增加，目前已经成为全国第二大食用菌栽培品种。

（三）面临挑战

一是原材料资源日趋紧张，替代材料还需进一步开发。黑木耳属于木腐菌，生产配方中离不开木屑的成分。近年来，随着国家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采伐，黑木耳生产原材料市场供应偏紧，木屑等原材料成本不断提高，需要加强替代材料研制和开发。

二是菌种市场管理不够规范，菌种质量还需提升。近年来，全省部分产区黑木耳菌种因贮藏不当、转代次数过多、培养环境改变等原因，出现了不同程度的退化现象，菌丝发菌迟缓、子实体生长畸形、品质下降、产量下滑等问题突出，严重影响黑木耳生产效益。

三是专业队伍力量薄弱，科技创新能力还需加强。目前，黑木耳产业专业技术人才比较匮乏，为数不多的从事黑木耳科技研究的人才中，大都集中在遗传育种和栽培技术上，针对黑木耳的储藏、加工和物流等方面的研究人员不足，黑木耳产业发展受到制约。

四是产学研融合程度不够，产品精深加工还需挖潜。黑木耳富含多糖、可食性膳食纤维，可以加工成保健品及功能性食品。目前黑木耳加工主要以初加工为主，以龙头企业为基础的科企融合示范项目少，科技成果转化拓展空间巨大，精深加工能力尚需提高。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小木耳，大产业”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八次全会的安排部署，牢牢把握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按照“调结构、转方式、稳增长、提效益”的基本思路，着力走出“标准化、集约化、工厂化、科技化、品牌化、组织化”的产业发展新路，进一步提高产业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全省黑木耳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生态保护、综合开发。以生态保护为中心，加快转变产业发展方式，探索标准化、集约化的生态高效栽培技术模式，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产业资源，切实改善生产条件，实现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坚持创新驱动、重点突破。注重组织形式和利益连接机制创新，加快培育现代黑木耳产业生产经营主体，加强政府对产业的服务和管理职能。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核心技术，

加强前瞻布局，完善产业创新生态，推动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

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激发企业活力和创造力。加强政府宏观引导和调控，营造产业发展的良好环境，不断拓展黑木耳产业发展的空间和领域。

坚持顶层设计、合理布局。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规划，优化全省黑木耳产业空间布局，构建各有侧重、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产业发展新格局，加快推动黑木耳产业整体水平提升。

坚持开放合作、集聚发展。继续扩大开放，积极利用全球资源和市场，加强产业全球布局和国际交流合作，形成若干以大企业为核心、专业化中小企业协作配套的产业集群。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技术装备先进、资源要素聚集、经营规模适度、一二三产融合、生态环境可持续、农业竞争力显著提升、农民持续增收的黑木耳产业现代化发展格局。全省黑木耳产业规模发展到 35 亿袋，产值达到 130 亿元，建成 10 个国家级出口标准化基地，农产品抽检合格率达到 100%。实施“吉林长白山黑木耳”品牌发展战略，扩大我省食用菌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新增中国驰名商标 1 个，省著名商标 3 个、绿色食品及有机食品认证 5 个，“两品一标”种植总

面积达到 80%以上，将“吉林长白山黑木耳”品牌打造成为国内外具有影响力的知名品牌。

（五）区域布局

吉林省黑木耳主产区地位持续巩固，重点分布在东部山区半山区，主要是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吉林市、白山市、辽源市、通化市等地，省内松原市、四平市和白城市所辖部分县（市、区）因地制宜发展黑木耳产业。“十四五”期间，基本形成“一区一基地一中心”产业发展新格局（详见图 4）。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汪清县、敦化市、安图县和吉林市蛟河市等为重点，建设黑木耳标准化生产示范区，在重点产区力争做到统一菌种、统一配方、统一生产工艺、统一栽培模式、统一服务平台，打造全国标准化生产样板区。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汪清县、敦化市、吉林市周边等区域为重点，建设黑木耳现代化加工基地，通过优化区域财政、金融、土地等要素配置，促进加工企业集聚，推进黑木耳工厂化建设；通过建设产学研示范基地，拉长产业链条，打造黑木耳精深加工高地；通过建设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推动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与龙头企业抱团发展，实现要素融合，促进产业提质增效。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汪清县、敦化市、延吉市和吉林市蛟河市等为重点，建设黑木耳经贸枢纽中心，统筹现有资金，同时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引进社会资本和重大项目，加大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健全完善物流

、信息和经贸体系，实现贸易量、贸易额扩增，建立辐射全国贸易网，打造北方区域黑木耳流通大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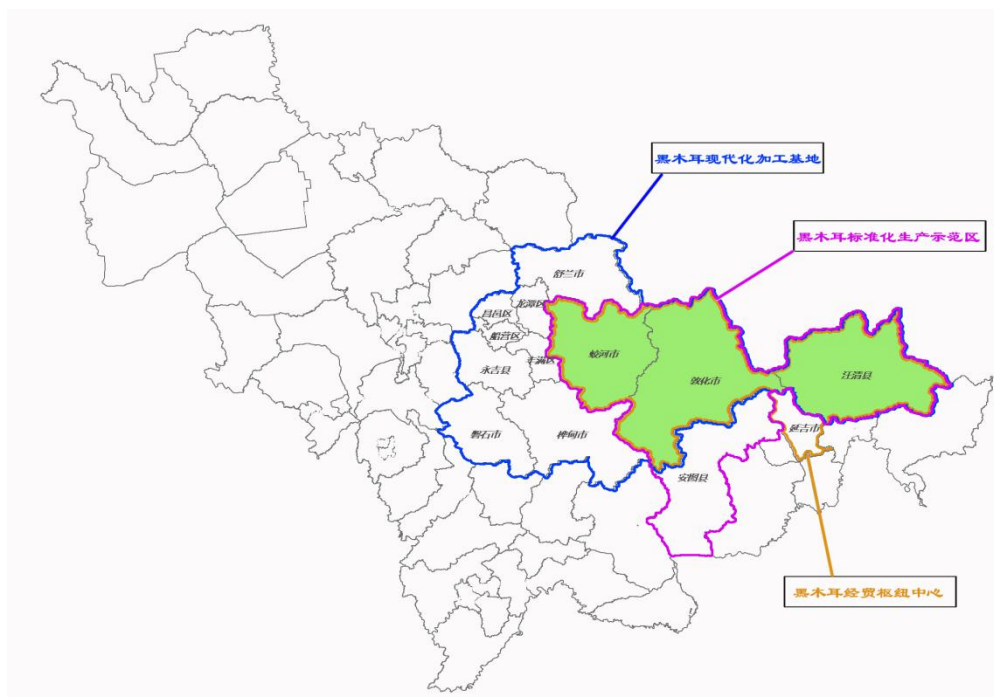


图4 吉林省黑木耳特色产业“十四五”规划布局

三、重点任务

（一）完善良种繁育体系

优良菌种选育与推广。根据《全国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和龙头企业的合作，建设黑木耳“育繁推”体系，为黑木耳产业建设装上食用菌产业“芯片”。依托种植基地和示范区，加快选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黑木耳品种，引进开发菌种保存技术和驯化选育技术，开展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和培训工作，培育出可大面积栽培的优质黑木耳品种。建设规模化菌种生产基地，规范菌种培育环

境，实行规范化、标准化生产，严格控制菌种质量，生产优质、高产、抗逆性强的菌种。

培育打造黑木耳菌种企业。推广选育出的优良菌种，进行市场化运作，菌种企业是关键。从市场规律出发，在黑木耳主要生产区培育 1-2 家黑木耳专业化菌种企业，选育适宜寒地气候和资源特色的新品种，提高菌种质量，培育一批集新品种研发、菌种保藏、菌种测试与推广、菌种检测为一体的黑木耳菌种企业，确保标准化黑木耳菌种有效供应，满足农业生产的需求，保障黑木耳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成立社会化监督组织。成立菌农协会等组织监督菌种运行，选择高产抗病、适宜深加工的菌种，进行广泛种植。鼓励菌种企业研发新菌种。建立行业协会与行业监管部门协调联动机制，加强对菌种生产过程和品种的监管，对不符合生产操作规程和劣质的菌种，禁入生产环节，对违反菌种生产规定的严重行为，取消其品牌称号。

（二）加强标准化生产服务体系建设

建立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加快土地流转，进行种植基地基础设施改善升级，推行“五统一”，即统一种植标准、统一管理、统一供水、统一供电、统一指导培训。改善更新栽培技术，大力发展大棚吊袋，进一步提高黑木耳生产标准化水平，力争达到 GAP（良好农业规范）认证标准，建设一批规模化、智能化、集约化的黑木耳种植基地。

建设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鼓励企业加强标准研究，开展黑木耳机械设备创制、生产研发，力争实现黑木耳生产全过程机械化，包括黑木耳原料加工、拌料、装袋、灭菌、接种、上架、自动挂袋、自动起垄铺膜、开口和自动采收的设备。支持黑木耳轻简化、自动化和智能化设备研发，对应用比较成熟且符合条件的，申请纳入农机购置补贴范围。

（三）推动产业集群发展

强化主体培育。加强培育现有龙头企业，扩大生产规模，提高技术研发能力，发挥龙头企业带动、示范作用，形成以大型企业为龙头，中小型企业紧密环绕的分工协作、利益共享的农业经营组织联盟。重点培育新发展企业，充分发挥银行等地方金融机构的作用，为企业提供贷款、担保等金融服务，拓宽企业资金来源渠道。充分利用国内的各种展销会、展洽会、木耳节等多种形式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吸引国内外大型企业入园建设，注入高科技人才、新技术、新项目、大资本，聚力发展黑木耳产业。鼓励企业间加强合作，形成“科研、加工、供应、销售”于一体的产业链，增加产品附加值。通过统一规划、集中扶持，分期建设一批高起点、高标准的生产加工基地，积极引进、培育一批产业带动力大、市场竞争力强、科技含量高的黑木耳菌种和深加工企业。

推进集约化发展。改变当前一家一户生产菌包为主的生产方式，发挥龙头企业的带头作用，形成集机械化制袋、灭

菌、接种、养菌等功能于一体的标准化生产线，实现传统农业生产向自动化现代农业生产的转变。主产区县域政府应通过财政补贴、项目扶持、技术引进等方式，支持龙头企业回收废弃菌包和菌糠，引导当地企业开展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循环利用。

促进产业融合。加快黑木耳产业与文化旅游、电子商务、现代物流、医疗保健等产业融合，鼓励发展“黑木耳+现代物流+电子商务”、“黑木耳+乡村旅游+文化创意”等新模式、新业态。充分利用黑木耳生产区开展农业体验、观光、采摘、认养等乡村旅游活动，形成“产业带旅游、旅游兴产业”的融合发展，建设标准化黑木耳生产基地、产品交易中心、产品陈列展示馆、技术培训中心，创建国家级现代化农业产业园区，进一步延长黑木耳产业链、价值链，促进一产接二连三，推动传统特色农业向三产融合转变。

（四）大力实施品牌战略

加强品牌价值提升。坚持政府主导与政策鼓励相结合，以高品质为核心，凝练品牌核心价值，科学、合理地布局品牌的战略体系，创建企业品牌，建设区域公用品牌，形成品牌集聚的高地，拉动产业实现高端化，大幅度提升吉林省黑木耳的市场竞争力。

加强品牌宣传推介。突出吉林省黑木耳产品的质量优势，办好黑木耳节、展洽会、展销会等活动，健全线上线下销

售网络，扩大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鼓励黑木耳企业打造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鼓励企业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知名品牌，以品牌增效益。

加强品牌权益保护。成立吉林省黑木耳行业协会，协助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制定黑木耳品牌权益保护的相关政策，打造吉林省黑木耳区域品牌。政府相关部门规范生产经营行为，有效打击各种盗用、伪造品牌等唯利是图、破坏品牌建设的行为，保护品牌所有企业合法权益。

（五）完善市场经贸体系

加强产地批发市场建设。重点建设以“黄松甸大市场”为枢纽的批发交易中心，加快配套设施建设，完善经贸流通体系，力争“十四五”末年贸易额实现倍增；在其他县（市）建设布局合理、贸易灵活、运输便利的小型批发交易集散地，在全省范围内形成主次分明、统分协调的批发市场建设格局。

完善产地收储设施体系。根据黑木耳产业，布局相应的产地仓储设施。注重利用“互联网+”优势，在电商辐射范围内，依托当地收购、储存条件，扩大产地收储容量，在产地就地建设分级分拣、加工配送、包装仓储、物流销售设施，建设形式多样的产地收储设施体系。

拓展产品营销模式。借助农产品博览会、农贸会、展销会、农业直播、电商平台等渠道，促进线上线下融合，灵活

运用拍卖、期货等交易方式，扩大黑木耳市场占有率。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配送中心、农超对接、冷链物流销售模式，促进产销对接，以委托生产、订单农业等形式形成长期稳定的产销关系。建立以村屯为单位的物联、电商平台和管理、销售、技术在线的服务体系，通过线上和线下销售，将黑木耳推向全国。增加秋耳比例，统一标准，统一大小，标准采摘，统一收购。

（六）强化质量控制体系建设

完善产品标准体系建设。按照与国家、国际标准接轨的要求，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进一步加强地方标准、企业标准建设，完善黑木耳标准体系，形成从生产、加工、仓储到物流等系列标准，做到有标必依，组织标准化生产技术和措施示范推广。全面推行产地标识管理、产品条码制度，做到质量有标准、过程有规范、销售有标志、市场有监测、全程可控制。

加强产品检测体系建设。加强黑木耳检测机构建设，在黑木耳主产区重点加大重金属、农残及营养成分等例行检测，切实提高黑木耳生产、加工的自检能力和自检水平。研究推动黑木耳商品等级划分，在细分领域推进品质建设。

加强产品监管体系建设。加强对黑木耳产品质量的监督，突出产地环境监控、投入品监管、生产技术规范、市场准入、市场监测等关键环节，做到“三个不出厂”：不符合质量

安全的菌包不出厂、不符合质量安全的黑木耳不出厂、不符合质量安全的黑木耳加工产品不出厂。构建全程可控、运转高效的黑木耳产品监管体系。

加强产品智能体系建设。运用互联网和大数据等技术，搭建信息化管理平台，统一追溯模式、统一业务流程、统一编码规则、统一信息采集，实现对黑木耳生产投入品、生产过程、流通过程进行全程智能化管理，实现全程自动化、信息化，规范生产经营行为。

四、重大工程

（一）产业主体提升工程

提高企业创新能力。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实施产业重大关键技术协同攻关。整合科研资源促进科技创新，借助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省重点项目等支撑，重点在野生黑木耳资源调查与鉴定、育种与栽培研究、新品种引进、黑木耳精深加工等方面合作攻关，产业集群区内建设比较完善的研发、检测、产品展示等科技创新平台，重点加工龙头企业设有专门的研发和产品质量检测机构。开发应用高新技术、设备和工艺，加快企业技术升级改造。探索科技型企业培育新模式，培育更多创新型领军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和科技型种子企业。

助推产业改造升级。整合提升现有黑木耳企业，重点支持现有黑木耳企业升级改造，在政策、资金、技术等方面给

予扶持，迅速扩大生产规模，鼓励企业通过联合、兼并、参股和控股等手段实现资源整合和扩张，全力打造以骨干企业为核心的产业链，带动上下游相关环节配套企业协同发展，逐步形成工贸一体化，产供销一条流水线的产业发展模式，实现规模化生产和产业化经营。

（二）创新平台提升工程

建设产业发展先行先试平台。加快推进吉林省黑木耳产业基地建设，按照产业定位，全面推进特色园区建设，优先支持具有示范带头作用的园区，建设成为黑木耳产业创新成果的集聚区、创新服务的先行区、引领发展的示范区。加快推进通化、白山、延边、梅河口等黑木耳产业基地建设，重点支持先进技术、关键技术的引进应用与技术升级改造，创建一批管理规范、环境友好、特色突出、产业关联度高的产业集聚区。

建设科技信息服务平台。加强黑木耳科技研发应用中心、技术服务网络系统等建设和开发。实现网络实时服务，提供后台专家在线团队，在线采集全省动态大数据，精准实时分析全省黑木耳产业发展动态，为企业、合作社等提供全方位综合信息服务。

建设农村“双创”平台。充分发挥黑木耳产业创业孵化基地、大学生创业园的作用，加强企业基础设施以及宿舍、办公设备等配套设施建设，为创新创业提供一个良好的环境，

吸引大学生、农民等积极进行创业创新；推进以黄松甸、汪清等黑木耳产业基地双创平台建设，扩大黑木耳园区农民工创业就业基地的种植面积，为返乡人员提供技术培训并提供种植基地，促进吉林省黑木耳产业高速发展。

（三）人才培育提升工程

积极培养和引进人才。构建灵活的人才培育机制，将大专院校、科研院所、技术推广站、行业协会、龙头企业有机结合起来，让黑木耳专家能够到一线传播新知识和新技术，让基层技术人员接受函授、短期技术培训等形式提高自身业务素质。支持黑木耳企业（机构）面向国内外重点高校院所和行业领军企业，通过顾问指导、项目合作、技术入股、机构共建、离岸服务等多种方式，灵活引才用才，在科技项目立项、科技成果奖励、人才项目评选等方面，与全职引进人才、本土人才同等对待。组织骨干企业与重点高校院所联合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积极推行“双聘”机制。

培养优秀企业家群体。实施企业家培训工程，健全优秀企业家激励机制，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完善对企业家的沟通服务机制，通过项目扶持、金融支持、创新服务等方式，培养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黑木耳领域优秀企业家群体。

（四）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加强生产与加工技术应用。提高黑木耳生产的技术研究与推广应用，以提高黑木耳产业劳动生产率、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为着力点，加大支持力度，重点创新生产技术、专用农资、专用农机、病虫害生物防治、疫病防控、储藏保鲜技术。注重营养成分提取技术应用，开发营养均衡、养生保健、功能独特的加工食品。加强黑木耳菌糠的基质化和肥料化研究，支持高科技在主产区废弃物循环利用中的应用，推进黑木耳产业绿色发展。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建立龙头企业与科研院所长久合作关系，积极引进新技术，加快开发黑木耳数据库，完成黑木耳的有效成分药理学病理学分析和 DNA 指纹图谱测定，挖掘黑木耳药用价值，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为开发新品种提供科学依据。开展黑木耳精深加工的产品研究，通过农村信用社、九台农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出台优惠支持政策，配套先进研发生产设备等，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成功率，扩大市场占有率，增值收益。

创新智造管理与服务模式。借助移动互联网等平台，将电子商务、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互联网金融、智慧物流等移动互联网思维融入传统的企业生产管理模式，实现生产要素根据信息资源动态配置及生产模式异质化定制。借助国内互联网企业的信息化云服务，为黑木耳产业实现智能化提供有效的推广服务平台。

加强技术培训与推广应用。本着“实用、实效、实际”的原则，着力改善培训模式、加强方法创新，全面抓好生产技术培训、管理技术培训、初加工技术培训。强化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按照公益性与经营性相结合的原则，动员农技推广人员全面搞好黑木耳生产技术推广应用。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主产区政府应高度重视黑木耳产业发展，要按照“政府推动、资源整合、分级负责”的原则，构建完善的组织领导体系，建立市州、县（市、区）政府负责同志统筹推进产业发展的工作格局，把黑木耳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上议事日程，确保与黑木耳相关的现代农业产业园、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园区等项目及举措落到实处。

（二）强化要素保障

主产区应着力在用地保障、金融服务等方面加大倾斜力度，在资金上，各级根据财政实际，可优先安排扶持项目，推动黑木耳产业高质量发展。在政策规定范围内，优先安排用地支持黑木耳产业发展；协调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搞好金融服务、改善融资环境，为生产企业和菌农提供融资便利，切实为产业发展保驾护航。

（三）坚持规划引领

各地要遵循规划总体思路，抓好规划落地，因地制宜制定当地的产业发展规划或工作方案，形成城乡融合、产业融合、区域一体的黑木耳产业发展政策体系，按照既定发展目标，有计划地推进实施。建立规划实施协调机制，明晰规划实施主体部门的职责和分工，强化政策配套，协同推进规划实施。

（四）大力宣传引导

持续加大对黑木耳产业发展优势、潜力和重大意义的宣传，扩大我省黑木耳产业知名度。注重典型带动，筛选确定一批黑木耳产业试验区、示范基地、良种繁育基地、人才培养基地发挥典型带动作用，以点带面，推动黑木耳产业整体快速发展。策划组织全国性的黑木耳产业展会、峰会、论坛、学术交流等活动。

（五）实施监督考核

强化行业监管，严格执行行业标准，依托行业协会等社会化组织加强管理，逐步建立行业经营管理规范。加大对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对生产假冒伪劣菌种、菌包企业或个人严肃查处，依法依规予以处罚。加强对产业项目的跟踪问效，落实监督考核和绩效评价，确保各类产业项目落地见效，助推全省黑木耳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附件 2

吉林省蓝莓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蓝莓是全球第二大浆果，具有极高的营养价值和经济价值，近年来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我省长白山区域野生蓝莓蕴藏量大，资源优势突出，产业发展势

头强劲，已发展成为我省特色农业支柱产业之一。“十四五”期间，为进一步发挥长白山蓝莓资源优势，推进全省蓝莓产业规模化、产业化、集群化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吉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吉林省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总体规划（2019-2030）》和《吉林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规划纲要（2018-2022）》精神要求，特编制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与形势

（一）发展基础

产业规模不断壮大。我省是国内开展蓝莓引种和产业化种植最早的省份。近年来，依托长白山区域独特的自然条件和资源禀赋，我省蓝莓产业不断发展壮大，栽培面积和产量稳步提升，已成为我国蓝莓主要产区之一。“十三五”期间，我省蓝莓栽培面积从2016年的4.25万亩上升到2019年的7.2万亩，增长71.42%；蓝莓产量从2016年的0.94万吨上升到2019年的1.81万吨，增长91.96%；蓝莓产值从2016年的12亿元提升至2019年的25亿元，年均增长27.08%，已经成为带动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产业。

产业技术优势明显。我省从上个世纪80年代初期就开始了蓝莓品种的开发研究，已经总结出一整套有关蓝莓种苗繁育、生产栽培、果实加工等方面的技术要点和技术流程。

选育的美登、北春、蓝丰等蓝莓品种闻名全国，形成了以蓝莓优良品种示范推广种植为基础，以“龙头企业+种植大户+科研机构”为主体的合作模式，推动蓝莓产业链升级发展。

产业富民效果显著。近年来，通化市、白山市、延边州等蓝莓主产区地方政府着眼于脱贫攻坚，以市场消费需求为导向，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契机，通过“公司+合作社”、“公司+政府+基地+贫困户”等模式，培育了具有一定规模的蓝莓家庭农场、蓝莓专业合作社、蓝莓种植大户等，村民通过土地入股、劳动报酬等多种方式实现人均增收2万元，有效带动了主产区农民致富增收。

（二）发展形势

“十四五”期间，大健康食品消费经济将迎来重大发展机遇，蓝莓作为新兴营养保健水果，被国际粮农组织列为人类“五大健康果品”，其中富含花青素，营养、保健功能十分突出，市场潜力巨大，近五年产销连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随着国民收入逐年增长、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者更加追求健康、绿色的营养食品。蓝莓具有极高的经济价值和食用价值，既可用于鲜食，也可以用于药品、保健品、食品等多种类型产品的加工，有利于蓝莓产业形成完善的商业规模，蓝莓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由于蓝莓的生活习性对土壤有机质要求极高，蓝莓的种植也会减少化肥和农药的使用量，使区域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集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

效益于一体的蓝莓产业发展空间巨大。

在迎来发展良好机遇的同时，“十四五”期间我省蓝莓产业发展也面临挑战。一是标准化种植规模不大。目前全省蓝莓种植多以个体农户为主，专业合作社、企业标准化有机蓝莓种植基地数量不多，蓝莓品质无法得到有效保障。二是加工转化底子薄弱。目前全省蓝莓加工仍采用 20 世纪 80 年代引进的工艺技术，主要以初级产品加工为主，主要以果汁饮料、果酒、果酱、乳制品、糖果等技术含量低的产品为主，蓝莓保健品、医药用品等深加工高附加值的功能产品和保健品较少。三是专业化蓝莓储运基地不足。现有标准化收储基地数量已无法满足全省蓝莓产业的实际需求，迫切需要建设具有区域保障功能的专业蓝莓储运基地。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八次全会的安排部署，牢牢把握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立足我省蓝莓资源和生态环境优势，坚持“高品质、低成本、生态化”技术路线，按照生产专业化、经营规模化、产品质量标准化、销售品牌化要求，以提升蓝莓全产业链发展水平为主攻方向，着力推进品种布局优化，统筹实施蓝莓良种繁育、标准化基地建设、收储运体系建设、精深加工提升、品牌营销推广、数字科技创新、产业主体壮

大七大工程，持续夯实蓝莓产业基础，促进蓝莓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建成国家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把蓝莓产业打造成为吉林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

（二）基本原则

科学统筹，规划先行。围绕推进特色优势产业壮大工程，树立发展蓝莓产业全省“一盘棋”思想，促进产业区域集群化发展。充分发挥规划的指导作用，在科技创新、基地建设、产品开发方面稳步推进，优先安排和扶持野生资源保护与开发、科技创新、加工企业技术改造等项目，避免一哄而上、低水平重复建设现象。

因地制宜，合理布局。发掘长白山区域种植蓝莓的气候、环境和土壤等资源优势，指导各地因地制宜确定蓝莓产业重点发展区域，依托现有产业发展基础和条件，建设我省蓝莓标准化种植基地、产业化加工中心和多元化商贸市场，推进蓝莓种植、加工、仓储、物流和销售多产业链、多区域协调发展。

保护生态，绿色发展。严格按照长白山地区生态红线和国土空间规划有关要求，优化区域产业结构，开展有机蓝莓种植和特色蓝莓产业加工，提升蓝莓产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创新驱动，融合发展。大力开展科技创新，切实加强蓝莓产业生产、加工、销售等主要生产环节的前沿技术研发储

备，破解生产难题，把新技术、新成果转化为生产力，驱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蓝莓栽培面积发展到 9 万亩，蓝莓标准化种植面积达到蓝莓总种植面积的 50%。全省培育蓝莓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 个以上，国家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达到 2 个以上。产值力争突破 100 亿元，蓝莓产业精深加工产值占加工产值比重达到 40%以上，蓝莓鲜果精品率达到 60%以上。

到 2030 年，蓝莓产业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蓝莓旅游产业得到进一步发展，“长白山蓝莓”品牌形成全产业链、全过程可追溯的全面质量监控。建设中国北方重要的蓝莓科技研发基地、蓝莓新品种展示与繁育基地、蓝莓现代化规模化种植生产示范基地、区域蓝莓产品交易中心、蓝莓贮藏冷链物流基地、蓝莓精深加工企业集聚区和蓝莓产业化服务基地。

三、产业布局

根据吉林省自然资源特点，依托长白山区域自然条件和资源优势，以“长白山蓝莓”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白山、通化、延边等东部山区为基础区域，加快形成布局合理、优势突出、功能互补的“一带一区一基地”的蓝莓产业发展格局。

“一带”建设以通化县、浑江区、江源区、靖宇县、抚松县、延吉市等重点区域的产业集群发展示范带，打造蓝莓

产业集群。

“一区”建设以通化县、浑江区、江源区、靖宇县、抚松县为重点的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打造全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样板。

“一基地”建设以蛟河市、敦化市、安图县等为重点，建设一批蓝莓标准化现代农业产业园，打造全省蓝莓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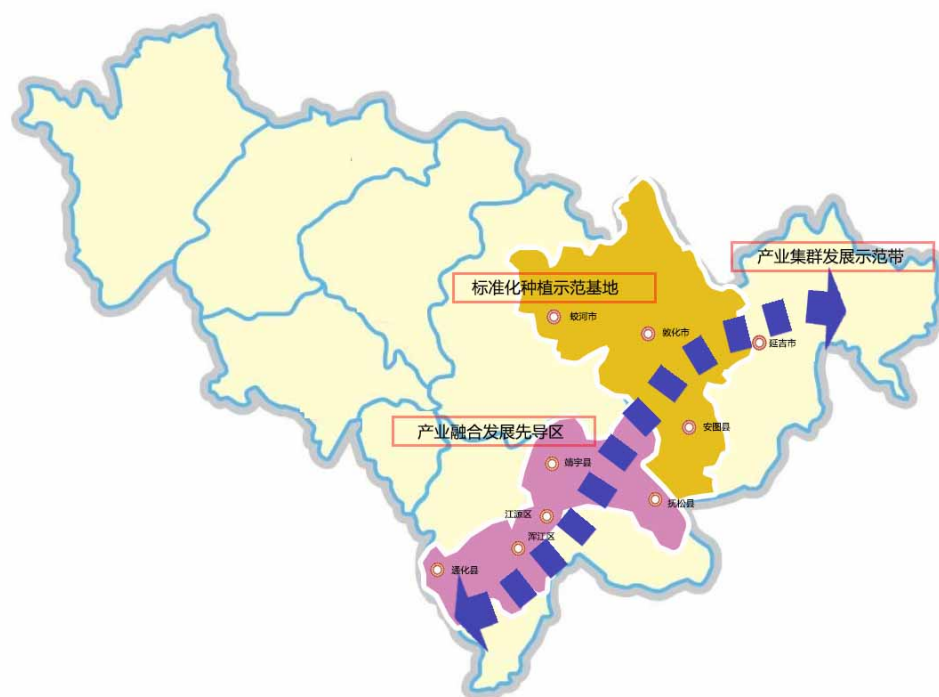


图1 吉林省蓝莓特色产业“十四五”发展布局

四、重点建设工程

结合蓝莓产业发展现状，围绕全省蓝莓产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和重要内容，以提升全产业链发展水平为主攻方向，重点推进良种繁育、标准化基地建设等七大重点工程。

（一）蓝莓良种繁育工程

推进蓝莓杂交育种。开展野生蓝莓种质资源收集、保存和评价研究，大量引进国内外蓝莓优良新品种进行不同区域生态适应性试种研究，筛选适宜不同地区种植的优秀品种。“十四五”期间，通过杂交育种手段培育并经过田间评价，选育出适宜主产区栽培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蓝莓新品种 2-3 个、确定 30-50 个优良单株或优系，为后续的育种奠定基础。

扩大蓝莓良种繁育。建立健全蓝莓良种繁育体系，支持蓝莓产学研合作，支持蓝莓龙头企业与国内外有技术实力和丰富经验的科研院校合作，共建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和新品种示范园区，推进蓝莓良种布局合理化、种苗繁育制度化、种苗生产专业化、种苗质量标准化。“十四五”期间，力争每年繁育蓝莓新品种 200 万株，向蓝莓主产区示范推广。

（二）示范基地建设工程

推进规模化生产。以产业集群示范带区域为建设重点，主要推广“龙头企业+土地流转+新型经营主体”的经营方式，提升生产主体组织化程度，通过集中开发，实施规模化生产，促进集约化经营，带动主产区集中发展优势品种蓝莓种植，带动农民增收致富。

推行标准化种植。依托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鼓励制定《蓝莓种植栽培规程》企业标准，总结区域主推品种种植栽培技术，实现区域内“种苗供应、整地施肥、栽培方式、田间管理、采摘收获、储藏保存”六个统一，建设一批管理

科学、种植规范、集中连片的蓝莓绿色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积极推广蓝莓设施种植和基质栽培技术，建设高标准生产设施，促进蓝莓产量和品质双提升。

（三）收储运体系建设工程

加强收储基地建设。依托蓝莓龙头企业加快建设一批蓝莓区域收储基地，完善主产区蓝莓收储网络，进一步发挥服务保障功能，促进产业链向远端延伸。加强对现有收储基地改造升级，完善配套设施建设，全面提升蓝莓仓储能力，推动蓝莓收储向集约、高效、智能、绿色转变。

加强冷链物流建设。加强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面向蓝莓集中种植主产区建设具有仓储、集配、运输等功能于一体的冷链物流园区，支持标准化冷库、封闭低温装卸货台、温控理货区建设，促进制冷、温控、装卸、分拣包装等先进设备的推广应用。结合推进产业融合先导区和产业集群发展示范带建设，着力在全省重点培育 2-3 个蓝莓冷链物流中心，实现蓝莓鲜果从基地即采即送，提高本地蓝莓向全国市场的配送效率。

（四）精深加工提升工程

加大科企合作力度。支持省内外科研院所和蓝莓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组建全省蓝莓产学研合作联盟，协调搭建蓝莓种植、加工及收储等新技术开发和转化平台，不断提高蓝莓产业科技支撑能力和发展综合实力。积极探索区域协同创

新模式，推动蓝莓主产区加强产业技术创新联动，协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与项目建设。

加强功能产品和保健品研发。在传统蓝莓加工产品的基础上，通过与国际、国内科研院所等专家团队合作，对蓝莓中的功能性成分、黄酮类化合物、多酚和花色苷等进行提取、分离和纯化，对蓝莓的保健功效进行系统化的研究，开发一系列具有改善视力、抗氧化、护肝、降脂等作用的蓝杞膏、蓝莓洋参片、蓝莓清甘、蓝莓鱼油、蓝莓叶黄素等保健食品和功能食品。

（五）品牌营销推广工程

推进“长白山蓝莓”品牌建设。制定“长白山蓝莓”品牌及产品管理实施细则，确定品牌企业、品牌原料来源、品牌产品认证等标准，从品牌价值定位、形象重塑、传播策略、实施路径等方面进行深度策划，推动我省蓝莓产业融入国内大循环。

加快蓝莓文化挖掘与传播。通过动漫、文学、影视作品、白皮书等多种形式，展现蓝莓文化成果。尽快开发一批有影响力的长白山蓝莓文化产品，打造有市场竞争力的吉林长白山蓝莓文化产业。通过建设长白山蓝莓主题公园、博览园、主题餐厅、蓝莓民宿等，提高吉林长白山蓝莓在国内外市场上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打造蓝莓产业小镇。在蓝莓重点生产加工基地，选择规

模较大的乡镇，以生态宜居、环境优美、特色鲜明为目标，以产城融合方向，打造集蓝莓种植、精深加工、观光旅游、蓝莓采摘、休闲度假于一体的特色产业小镇。重点建设一批标准化蓝莓种植产业园、蓝莓精深加工产业园、蓝莓直播基地。推动蓝莓产业加快与旅游、康养、研学等产业跨界融合发展，积极拓展配套产业，兴建蓝莓酒庄、蓝莓主题酒店、蓝莓体验馆、蓝莓专卖店，打造蓝莓主题采摘观光乡村休闲旅游经典线路，通过“蓝莓创意农业+文旅特色小镇”建设，加快产城融合发展，打造一批全国闻名的蓝莓之乡。

（六）数字科技创新工程

加强产业科技创新。积极整合省内各大专院校及科研单位技术资源，加大蓝莓新技术研发与成果推广力度，重点在品种选育、高效栽培、病虫害防控、贮运保鲜及精深加工等关键环节进行技术创新和研发。加强蓝莓抗寒品种选育工作，解决栽培中不能自然越冬问题，扩大寒冷地区蓝莓的种植面积。加强产品贮藏、冷链物流和深加工产品等方面的实用技术研究，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产业整体效益。

推进数字工程建设。组建产业学研联盟，建设全省“数字蓝莓”数据中心，加强数据采集，科学指导生产，对蓝莓种植抗逆性、抗病性、采收时间、加工工艺、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等方面进行预警和风险评估。加快建设“数字蓝莓”种植基地可视化及病虫害预警及防治体系、加工和质量控制体

系、“数字蓝莓”经营销售及生产召回体系和防伪体系，实现从蓝莓种植、加工和经营全产业链全程可追溯体系。

加强蓝莓食品安全监管。按照“政府推动，产业集群、源头管理、全程追溯、国际标准、健康安全”工作思路，加强蓝莓质量安全监管机构和体制机制建设，完善从种植、养殖、生产加工、贮存、运输、流通、餐饮、消费等产业链各环节全程监管，鼓励应用现代科技和管理手段实现蓝莓产品可追溯。

（七）产业主体壮大工程

培育蓝莓领军型企业。积极引导省内大型企业成为国内国际蓝莓产业领军企业；大力开展招商引资，采取多种形式吸引国内外知名企业参与蓝莓产业发展；优化领军企业扶持政策，在资质认证、信贷融资、人才培养、技术改造、设备更新、并购重组、企业上市、产品销售等各个环节，研究制定和实施精准化的扶持计划、政策措施，为领军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建立产业主体商协会。重点整合优化蓝莓产业链条上的各类优势主体与优势资源，推动蓝莓上下游企业间建立契约式和股权式战略联盟，在相对独立经营的基础上优先开展产业链的深度合作与开发。发挥产业商协会的顶层指导、规范协调、行业自律作用，提高产业的控制力、影响力、话语权和抗风险能力，构建现代化的蓝莓产业大格局。

建立蓝莓种植联盟。组建蓝莓种植联盟，大力扶持壮大蓝莓种植家庭农场，提升家庭农场生产运营能力。强化联盟在标准制定、技术指导、集中采购、产后销售等方面的规模带动优势。以蓝莓种植联盟的统一生产体系为依托，形成统一的市场开拓机制，切实加强行业自律，共同抵御市场风险，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力争到2025年，全省90%以上的蓝莓种植农户加入或与长白山蓝莓种植联盟建立稳定紧密的合作关系。

做大做强产业化联合体。形成以骨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跟进、小农户深度参与的合作共赢发展格局。创新推广联合体内部产业关联度高、辐射带动力强、多种主体参与的融合经营模式，实现优势互补、风险共担、利益共享，构筑形成利益共同体。依据核心龙头企业重点抓好精深加工带动型产业化联合体、交易营销带动型产业化联合体、生产服务带动型产业化联合体等类型的产业化联合体。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政策支持

各级政府积极统筹相关财政资金支持蓝莓产业发展，同时，在苗木选购、调配土地、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给予扶持。采取政府投入一部分、金融部门贷款一部分、招商引资一部分、企业和果农自筹一部分的办法，建立多渠道、多元化

的投融资机制。建立政企、政银的合作机制，加大信贷投入力度。充分利用政策、环境和劳动力资源优势，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一批有规模、有实力的战略投资者参与蓝莓产业开发，提升整体加工层次和水平。

（二）强化机制保障

建立组织推进机制，各级各部门要遵循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科学设计时间表和施工图，设置指导、推进、督查、考核指标体系，确保发展目标如期实现。建立联席会议制度，主产区应强化土地、金融、人才等政策支持，切实做好产业发展中的要素保障。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学习推广发达地区成功经验，建立联农、带农、助农的长效机制，鼓励农民参与乡村产业发展，构建农户与合作社、龙头企业等多方互惠互利、协作共赢的产业发展格局。

（三）严格质量监管

把加强质量标准体系建设作为提升蓝莓产业层次、实现蓝莓产业健康发展的重中之重来抓。严格实行蓝莓种苗准入制，严把种苗质量关。要制定野生蓝莓集约化生产技术规程，建立鲜食果品、速冻果、冰酒加工专用原料等各种果实质量标准，制定果酒（含冰酒）、饮料、花色苷等产品质量标准，实现生产、加工标准化。注重发挥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的作用，扩大主产区蓝莓监测范围，提高监测标准，确保长白山蓝莓保持优良品质。

（三）加大宣传力度

通过网络、电视、报纸等各种媒体，加大对蓝莓产业发展优势、潜力和重大意义的宣传力度，扩大长白山蓝莓的知名度。筛选确定一批种植基地，实现规模化、良种化种植，发挥典型引路作用，以点带面，推动蓝莓产业整体快速发展。突出“寒地、自然、生态”的主题，结合发展文化旅游产业，宣传推介一批蓝莓重点产业小镇，做好蓝莓产业宣传品开发及媒体广告工作。注重品牌建设与推广，开拓不同层次人群的消费市场。

附件 3

附件 3:

吉林省葡萄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吉林省是我国抗寒葡萄生产的主要省份，也是东北冷凉气候葡萄种植区的主产区。“十三五”以来，我省葡萄产业发展迅速，酿酒葡萄生产加工规模不断扩大，成为特色农业产业的重要力量之一。“十四五”期间，为进一步发挥吉林省葡萄特色资源优势，促进葡萄产业高质高效发展，进一步做大做强做精做优葡萄特色产业，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

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吉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吉林省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总体规划（2019-2030）》和《吉林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规划纲要（2018-2022）》精神要求，特编制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与环境

（一）发展基础

产量产值不断增长。全省葡萄栽培面积一直基本保持平稳，但葡萄产量和产值比例不断攀升。截至2019年末，全省葡萄栽培面积27.71万亩，产量37.26万吨，第一产业总产值近30亿元。其中，酿酒葡萄栽培面积9.8万亩，产量14.7万吨，产值5.6亿元比2016年提高3.46倍；鲜食葡萄栽培面积17.91万亩，产量22.56万吨，产值实现23.88亿元，比2016年增长22.6%。

种植结构日趋优化。全省鲜食葡萄、酿酒葡萄栽培结构不断优化。东部山区主要以酿酒葡萄为主，其抗寒能力极强，营养价值高，富含白藜芦醇和单宁多酚，兼具色素含量高、含酸量高的特点；中部平原地区以种植鲜食葡萄为主，具有抗寒、早熟、品质高、口感好的特点。

加工产业集群不断壮大。截至2019年底，全省葡萄加工企业数为64个，其中重点龙头企业4户，精品酒庄5家，规模以上葡萄酒企业年产量约2万千升，年销售收入超过3亿元。在全省一批葡萄龙头企业的带动下，已形成了集葡萄

种植、采摘、加工、存储、运输和销售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同时，以葡萄为核心而形成的休闲旅游产业，涵盖“食、住、行、游、购、娱”各要素，第三产业产值达到近90亿元。

（二）发展环境

我国葡萄栽培产区分为七大产区，即东北及西北高原低温冷凉葡萄栽培区（含吉林、黑龙江），西北干旱区（含新疆、甘肃、宁夏、内蒙古），黄土高原干旱半干旱地区（含陕西、山西），环渤海湾地区（含辽宁、河北、北京、天津及山东部分地区），黄河故道地区（含河南及鲁西南、苏北、皖北部分地区），以长江三角为主体的南方葡萄栽培区以及云贵川半湿润产区（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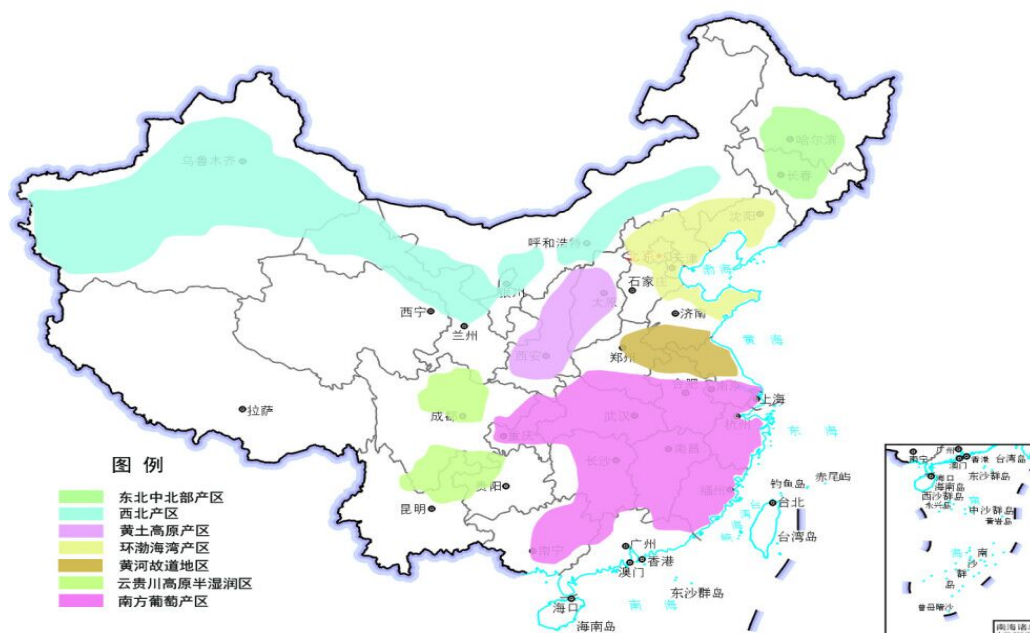


图1 我国葡萄产区分布图

“十四五”期间，我省葡萄产业发展还存在一定程度的挑战。从市场看，目前以山东、河北等产区为主的干型葡萄酒量占全国销售量的83.4%，以吉林等产区为主的甜型葡

葡萄酒仅占全国销售量的 6.6%，产品类型及消费市场的不成熟导致我省葡萄酿造产业发展面临较大的消费挑战。从鲜食葡萄发展看，由于缺少地理标志认证和全国知名品牌，全省鲜食葡萄品牌市场竞争力不强，市场认可度较低。受气候条件、土地条件、地理环境和技术投入等影响，全省葡萄产业种植及技术研发仍存在一定障碍，资金稳定投入机制尚未建立，人才激励保障机制尚不完善，社会资本驱动力不足，资源要素瓶颈问题比较突出。

挑战与机遇并存。随着年轻一代消费者的崛起，“90 后”已经成为消费市场的重要力量之一。据调查，口感偏甜的葡萄酒受到近半数“90 后”的喜爱，女性对甜型葡萄酒的爱好程度要远高于男性，为甜型葡萄酒为主的葡萄酒产业发展创造了新的时代机遇，以山葡萄为主要原料的葡萄酒产业发展空间越来越大。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八次全会的安排部署，牢牢把握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为动力，以提升葡萄产业全产业链水平为主攻方向，以葡萄精深加工为重点，坚持优化布局、质量提升、品牌带动和标准引领，做强、做精酿酒葡萄和鲜食葡萄两类品种，通过品牌引领和龙头企业带动，引导产业向链条化、功能化、多元化、产业化、

品牌化方向发展，加快建成国家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促进全省葡萄产业高质高效发展，打造全省乡村产业振兴的新亮点。

（二）基本原则

市场主导、农民主体。以市场为导向，强化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作用，充分尊重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通过政策扶持引导葡萄种植户调整产业结构，通过典型示范带动农民调整产业结构，充分体现农民主体性。

因地制宜、规模发展。依据区域条件、产业基础、市场环境，统筹规划、科学布局，扶强扶大种植大户、农民合作组织和农业龙头企业，在东部山区和中部平原地区，打造各具区域特色的产业种植基地和精深加工基地。

产业协同、融合发展。树立产业化思维，推动种植规模化、加工标准化、品牌高端化、营销市场化，推动生产、加工、流通一体化发展，打造集规模化种植、精深加工、品牌营销、生态旅游观光于一体的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葡萄产业发展新格局。

保护生态，绿色发展。贯彻“绿水青山也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严格落实长白山地区生态红线和中西部地区国土空间规划有关要求，优化区域产业结构，立足产区优势，开展东部酿酒葡萄种植和中西部鲜食葡萄标准化种植，推动葡萄产业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双提升。

（三）发展目标

到“十四五”期末，构建产业链条完整、市场主体利益共享、市场竞争能力强劲的葡萄特色产业体系，构建产业体系更加完善，生产体系更加稳固，经营体系更具活力的特色产业集聚区。

规模效益不断扩大。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国家级特产优势区 2 个，省级特产优势区 3 个。葡萄标准化种植面积不断扩大，种植技术不断提高，栽培模式不断更新，品种结构不断丰富。“十四五”期末，全省葡萄种植面积达到 36 万亩，年产量 50 万吨，总产值 180 亿元。

加工产业转型升级。加快葡萄产品初加工发展，着力推进葡萄精深加工，延长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重点龙头企业数达到 5-10 个，葡萄加工企业数力争达到 100 个，规模以上葡萄企业产量达到 5 万吨。

流通体系不断完善。加快完善葡萄产品流通体系，创新流通方式，建立形式多样、业态多元、品牌美誉度高的流通新格局，激活农产品流通，促进葡萄产业增效。

科技创新持续提升。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多元化葡萄产业科技创新体系，鼓励各类企业建立科技研发中心。培育、筛选和引进新品种 3-5 个，推广应用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土壤改良和肥水管理等技术发展。

三、产业布局

按照“统筹整合、因地制宜、突出特色”的发展思路，加

快形成布局合理、协调互补、融合发展的“一心两带”葡萄产业空间格局。

“一心”：以通化市为中心，辐射周边市（州）打造酿造葡萄产业核心集聚区。以酿酒葡萄规模化种植为基础，推动葡萄特色产业的精深加工及品牌营销，带动物流商贸和旅游服务业发展，全力打造酿酒葡萄全产业链，打造世界级的酿酒葡萄基地。

“两带”：因地制宜，发挥各地生态环境和资源优势，重点建设吉林省东部酿酒葡萄产业集群示范带和中西部鲜食葡萄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带，带动全省葡萄产业提档升级。

吉林省东部酿酒葡萄产业集群示范带。以鸭绿江水系中200多公里河道范围和县道X085沿江公路为核心廊道，依托独特的自然环境，以国道G331等沿线公路和江沿岸大力发展山葡萄种植业，以沿岸葡萄酒企业发展葡萄加工业，以沿线旅游景区、文化景观、生态景观为核心，以点串线，以线促面，积极发展以葡萄为核心的旅游产业，实现一二三产业全面集聚发展的吉林省东部酿酒葡萄产业集群示范带。

吉林省中西部鲜食葡萄产业融合示范带。以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白城市和松原市五地为主，依托其低肥的土地资源，良好的光热资源，以鲜食葡萄种植为基础，以葡萄采摘为特色，融入文化旅游元素，大力发展葡萄特色休闲产业，实现葡萄产业与旅游产业、大生态、大健康及大文化产业的有机融合发展，实现产业之间的相互促进、全面协调、

良性发展。

四、重点任务

（一）推进标准化种植

加强示范基地建设。引进严格的投入品管理制度、产品检测制度、基地准入制度、生产档案制度、质量追溯制度，控制肥料、农药的使用，确保产品绿色健康。

引进先进种植技术。加大对农户在葡萄栽培技术、田间地头管理等方面的培训力度，重点做好葡萄基地生草技术，土壤改良技术，自然灾害防御设施配套，病虫害综合控防，土肥水管理，测土配方施肥等，提升葡萄规范化种植程度。

加强生产质量控制。以标准化促进葡萄质量提升，创新葡萄生产技术模式，建立优质、安全、高效的标准化生产技术体系，推广适于不同地区、可操作性强的标准化栽培技术。加强新品种、抗性品种选育与推广，做好配套技术研发，实现良种良法的有机结合。

制定葡萄种植标准。综合种质资源、产地环境、种植技术、质量控制等因素，加快建立适宜不同品种、不同区域的葡萄绿色栽培制度，集成优质高效、资源节约、生态环保的绿色生产技术模式，推广病虫害绿色防控、有机肥替代化肥、水肥一体化等绿色生产技术标准体系。

（二）升级精深加工

支持产业主体壮大。增加科研推广经费投入，拉长葡萄产业链条，鼓励企业、合作社等通过新建、兼并、重组、联

合等有效形式，培育葡萄产业龙头企业，提高产业抗风险能力和综合效益。

推进产业集群发展。加大产业引导和支持力度，突出向产业集聚区投放项目，引导形成规模和产业集群优势。打造葡萄精深加工高地，开发优质葡萄酒、葡萄干、葡萄汁、葡萄籽等系列产品。

完善产业配套设施。完善区域道路网络结构，同步建设电力电讯网络，夯实区域基础设施，完善葡萄加工企业的交通及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发展酒瓶、酒杯、软木塞、瓶盖开瓶器、灌装机械设备、纸箱及印刷包装等关联行业，尽快形成葡萄酒产业发展所需的配套产能，打造全产业链发展集群。

（三）强化科技创新

建立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鼓励龙头企业建立研发机构，引导企业、政府、科研院所联合，共同开展新品种、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开展集成创新。鼓励龙头企业承担科技项目，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利用。建立和完善科技联合协作制度，激发科技创新、推广及应用主体的活力。

开展优质品种选育工程。推动葡萄产业龙头企业与国内外科研院校加强合作，探索建立吉林省葡萄特色产业实验室、生物技术中心。实施葡萄育种专项研究，积极选育优良品种，逐步建立具有吉林地域特色的葡萄品种体系，推进品种

多样化发展与区域化布局。

加强核心技术攻关。重点在节水及水肥一体化、机械化、病虫害防治、防灾减灾、酵母菌及酿酒工艺、酒庄管理等环节，开展重大关键技术与开发，全面提升葡萄与葡萄酒的质量效益，确保丰产丰收。

（四）完善仓储物流

发展葡萄仓储物流业。畅通葡萄流通渠道，链接省内陆港、空港、滨海二号线等物流枢纽，依托全省重要的公路、铁路、航线等交通网络，构建立体交通为一体的高效葡萄酒现代物流体系。整合现有运输、仓储等物流基础设施，促进各种运输方式的衔接和配套，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和物流运行效率。

提升冷链运输能力。发展第三方冷链物流，引进和培育一批具有较强资源整合能力的冷链物流龙头企业，建成规模化、专业化、现代化的跨区域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对接“吉冷链”工程，鼓励龙头企业购置节能环保的冷链物流运输车辆，推广全程温湿度自动监测系统和控制设备，实现冷链服务全程可视、可追溯。

（五）强化品牌营销

培育葡萄特色品牌。启动政府“公共区域”品牌+企业“商标”品牌体系创建工作，以新消费需求为导向，依托葡萄生产优势区，支持优势企业和行业协会，积极推进区域葡萄公共品牌建设，打造“吉字号”葡萄亮丽名片，实现优势

优质、优质优价，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

构建高效营销体系。充分发挥农博会、展销会、招商会等平台优势，开展大型葡萄产品系列活动，积极抢占高端市场。发展线上营销，依托国内重要等电商服务平台，全力打造葡萄产业电子商务市场体系。鼓励并支持龙头企业借助大型电商平台建设网上地方馆和线下实体店，促进电子商务与传统零售业的融合发展，推广销售相关产品。

（六）发展文化旅游

打造葡萄文化产业小镇。深入挖掘葡萄文化，鼓励建设葡萄文化博物馆、主题公园等多元文化载体，打造一批以深厚文化底蕴为内核的葡萄产业特色小镇。推动葡萄相关特色产业加速集聚，加强与知名葡萄文化城市的合作，提升小镇对外知名度。积极拓展配套产业，建设一批养生养老、健康食品、乡村旅游等相关产业，形成多元产业集聚发展态势。

丰富吉林葡萄文化。坚持主产区相关政府部门主导，龙头企业积极参与，充分挖掘“东部带”和“中西部”以高句丽文化为代表的民族历史文化及产区葡萄酒“红色国酒”文化底蕴，加大葡萄酒文化宣传力度，推进葡萄酒产业与地域文化的融合发展。各重点市（州）轮流举办葡萄酒嘉年华，融入节庆元素，打造具有吉林本土特色的节庆品牌活动，丰富吉林葡萄酒文化。

（七）推动智慧发展

强化生产体系智能化。加快发展数字农情，依托物联网

手段动态监测葡萄种植面积、土壤墒情、葡萄长势等，提升葡萄生产管理信息化水平。建设葡萄病虫害监测网络和数字植保防御体系，实现重大灾害智能化识别和数字化防控。建设数字田园，推动智能感知、智能分析、智能控制技术与装备集成应用，推进生产智能管理。

推进产业体系数字化。依托葡萄基础数据资源体系，构建葡萄产业管理服务大数据平台，为葡萄市场预警、政策评估、质量安全、资源管理、舆情分析等决策提供支持服务。推动葡萄质量安全管控全程化，构建以标准化基地为单位的投入品监管溯源与数据采集机制，建立追溯管理与风险预警、应急召回联动机制。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同

主产区应成立葡萄产业发展专班，强化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和部门任务分工，围绕规划目标任务，根据职能分工制定本部门工作计划和配套政策措施，推动规划顺利实施。行业组织要充分发挥连接企业与政府的桥梁作用，协调组建行业跨界交流协作平台。

（二）强化人才支撑

大力培育葡萄产业发展急需的科技创新、企业管理、市场营销三支专业队伍，培养一批高素质种植师、酿酒师、侍酒师、营销师、酒庄庄主、专业技工六种人才。建立葡萄产业专家顾问团队，组建市（州）产区技术指导团队或专

家工作室，开展优新品种、基地管理、酿酒品鉴、市场营销等方面的试验示范、技术指导和专业培训工作。

（三）加大财政扶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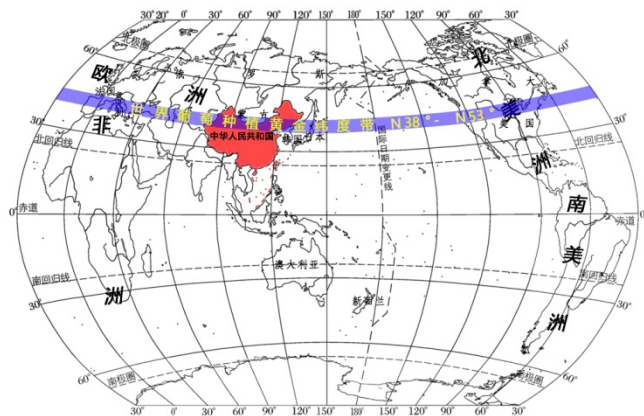
统筹利用现有财政资金，同时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撬动作用，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支持葡萄产业发展。重点用于葡萄品种培育、苗木繁育和基地建设、葡萄加工企业技术改造、葡萄历史文化挖掘保护、文化推广、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溯源信息平台建设等。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协助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研究制定促进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及标准、规范。

（四）强化要素保障

主产区应着力在用地保障、财政扶持、金融服务等方面加大倾斜力度，优先安排用地支持葡萄产业发展；有条件的地区要保证财政资金对葡萄产业持续投入；针对生产经营主体资金需求，出台融资政策，切实为当地产业发展做好保障。

附图：

- 1.区域位置图
- 2.现状布局图
- 3.规划布局图



中国在世界的位置



吉林省在中国的位置

吉林省地处世界葡萄种植黄金纬度带 38°N — 53°N 之间，年绝对最低温常在 -30°C 以下，是我国著名的抗寒葡萄生产的主要省份，也是东北冷凉气候葡萄种植区的主产区。目前，吉林省的鲜食葡萄生产以早中熟、抗寒、抗病为主要特点，因葡萄具有品质佳、极好的早期丰产性和广泛的适应性而深受人民群众的喜欢，成为吉林省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首选。

